

(上接B006版)

报告期内,董事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认真审核后,认为:公司已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和相关规定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该制度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及时登记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未发生内幕交易,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八届二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133,186,037.30元,报告期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566,966,498.15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2,601,346,481.77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414,675,428.81元。

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提出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1,865,273,596股为基数,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现金2.45元(含税),分红金额合计4,962,031.02元,同时拟进行现金分红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和合规性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1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回报等综合因素,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2年4月27日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9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八届二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133,186,037.30元,报告期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566,966,498.15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2,601,346,481.77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414,675,428.81元。

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提出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1,865,273,596股为基数,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现金2.45元(含税),分红金额合计4,962,031.02元,同时拟进行现金分红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和合规性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1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回报等综合因素,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2年4月27日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9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八届二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133,186,037.30元,报告期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566,966,498.15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2,601,346,481.77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414,675,428.81元。

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提出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1,865,273,596股为基数,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现金2.45元(含税),分红金额合计4,962,031.02元,同时拟进行现金分红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和合规性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1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回报等综合因素,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2年4月27日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9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八届二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133,186,037.30元,报告期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566,966,498.15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2,601,346,481.77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414,675,428.81元。

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提出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1,865,273,596股为基数,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现金2.45元(含税),分红金额合计4,962,031.02元,同时拟进行现金分红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和合规性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1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回报等综合因素,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2年4月27日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9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八届二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133,186,037.30元,报告期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566,966,498.15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2,601,346,481.77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414,675,428.81元。

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提出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1,865,273,596股为基数,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现金2.45元(含税),分红金额合计4,962,031.02元,同时拟进行现金分红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和合规性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1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回报等综合因素,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2年4月27日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9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八届二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133,186,037.30元,报告期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566,966,498.15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2,601,346,481.77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414,675,428.81元。

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提出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1,865,273,596股为基数,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现金2.45元(含税),分红金额合计4,962,031.02元,同时拟进行现金分红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和合规性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1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回报等综合因素,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2年4月27日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9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八届二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1,133,186,037.30元,报告期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566,966,498.15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2,601,346,481.77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414,675,428.81元。

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在兼顾公司发展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提出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1,865,273,596股为基数,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现金2.45元(含税),分红金额合计4,962,031.02元,同时拟进行现金分红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中国银保监会令(2004)1号》)规定经营,经营业绩优良,根据公司对联营企业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中粮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中粮财务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方存款等金融业务目前不存在风险问题。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4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 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确定聘请的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的服务届满,公司2021年度支付天职国际审计费用共241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10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46万元。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提议,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作为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2022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服务,同时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审计意见,聘期一年,费用总计261万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拟聘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经营管理层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年度审计及其他业务服务时,有权在行业惯例范围内决定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设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大型综合咨询公司。

天职国际网络覆盖全国,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取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定大行业国有企业审计业务,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法职业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多项行业管理领域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PCAOB注册。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71人,注册会计师93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313人。

天职国际2020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2.28亿元,审计业务收入16.93亿元,证券业务收入8.13亿元。2020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85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房地产业等,审计收费总额2.07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1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责任保险计提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初至今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60次,涉及人员16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伟,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
签字注册会计师:文冬梅,2007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家数,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淑清,2012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齐春梅,201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20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委员会、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天职国际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41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10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46万元。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261万元,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复杂程度及事务所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协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的独立性、执业资质、质量、诚信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天职国际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需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审计,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我们了解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认为天职国际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需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审计,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3.董事会决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八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公司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专项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专项意见及独立意见;
4.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承诺函。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6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2023年度向中粮财务有限责 任公司申请45亿元综合授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确定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需求,降低融资成本,保障资金安全,2021年4月27日,经公司第七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中粮科技与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粮财务公司”)申请45亿元综合授信,授信方式,期限1年。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发布了《关于2021-2022年度公司向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45亿元授信公告》。

根据业务需要,公司向中粮财务公司继续申请2022-202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45亿元,担保方式为信用,利率不超过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具体授信安排以公司实际需求为准,择机择时办理,具体金额、期限和利率等条款均以与中粮财务公司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2.公司与中粮财务公司同为实际控制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粮集团”)控制,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2022年4月27日,公司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2023年度向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45亿元综合授信的议案》,审议通过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须经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股东COFCO Bio-chemical Investment Co., Ltd.(以下简称“中粮财务公司”)回避表决。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广门内大街9号中粮大厦15层.3层310-313室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广门内大街9号中粮大厦15层.3层310-313室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等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支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财务状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粮财务公司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128,511,947元,存放同业款项262,151,537元,2021年1-12月份,实现营业收入6,176,889万元,实现营业收入20,987.19万元,实现税后净利润16,328.76万元,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发展稳健。

2.关联关系:公司与中粮财务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向中粮财务公司申请人民币45亿元授信,授信方式,期限1年。

四、交易的政策及定价原则
公司在授信额度范围内向中粮财务公司申请借款利率不超过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授信额度:人民币45亿元
2.授信期限:1年
3.担保方式:信用
4.利率:不超过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5.其他条款:按照公司与中粮财务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执行

6.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委托贷款总金额
截至2021年底,公司在中粮财务公司存量融资为31,000万元。

7.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前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八届二次董事会审议。

8.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向中粮财务公司申请45亿元授信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最大化原则,可以确保公司向中粮财务公司的融资需求。

十、备查文件
1.公司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函;
3.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7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2022年度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22年度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背景和目的
一、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背景和目的

为充分发挥期货套期保值功能,有效控制市场风险,降低原料、产品、原油等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及主营产品价格的影响,公司计划开展相关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交易,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提升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管理水平,抵御风险能力。

二、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涉及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公开、合理,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有利于公司提高对市场价格的应变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五、2022年1月1日至披露日公司与该关联方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2022年1月1日至披露日,公司与深圳中粮期货、中粮期货累计已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总额为3,891.47万元。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交易事项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如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1.本次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构成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双方发生交易的范围、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3.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企业规避风险,减少大宗商品价格及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整体利益的冲击,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向可持续发展战略,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
1.公司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与中粮期货签订的《期货套期保值服务协议》。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9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2022年度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背景和目的
一、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背景和目的

为充分发挥期货套期保值功能,有效控制市场风险,降低原料、产品、原油等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及主营产品价格的影响,公司计划开展相关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交易,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提升公司整体生产经营管理水平,抵御风险能力。

二、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涉及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公开、合理,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有利于公司提高对市场价格的应变能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五、2022年1月1日至披露日公司与该关联方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2022年1月1日至披露日,公司与深圳中粮期货、中粮期货累计已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总额为3,891.47万元。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交易事项签署了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如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1.本次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构成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双方发生交易的范围、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3.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企业规避风险,减少大宗商品价格及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整体利益的冲击,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向可持续发展战略,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备查文件
1.公司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与中粮期货签订的《期货套期保值服务协议》。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930 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9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